

A 股代码：601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 2026-019

H 股代码：00390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计 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0.08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有权参与权益分配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9,322,000,001.19 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有权参与权益分配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2025 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包括 2025 年中期已分派的现金红利）人民币为 4,143,946,329.07 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8.10%。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向全体股东派发了 2025 年中期现金红利 2,023,409,075.18 元（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82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24,686,221,929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8,812,000 股后，有权参与权益分配的总股本为 24,657,409,929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扣除上述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后，本次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86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20,537,253.89 元（含税）。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临 2025-06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143,946,329.07	4,403,899,587.58	5,197,632,261.57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891,703,407.18	27,886,745,330.13	33,482,775,478.9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09,322,000,001.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745,478,178.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8,087,074,738.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745,478,178.22
现金分红比例（%）	48.94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二、2026 年中期分红计划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实施公司估值提升计划的相关措施要求，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具体安排如下：

### （一）中期分红的条件

1. 公司 2026 年上半年持续盈利；
2. 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资本性开支等资金需求；
3. 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

### （二）中期分红的上限

分红总额不超过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的 20%。

### （三）授权安排

为简化分红程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中期分红计划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 三、2025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包括 2025 年中期已分派的现金红利）为 4,143,946,329.07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2025 年建筑业呈现“稳中承压、提质转型”的阶段性特征，发展理念、市场环境与建造模式均在经历深刻变革。国家“十五五”规划建议中明确了七项发展目标，其中强调要优化提升传统产业，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中央城市工作会提出，我国城镇化正从快速增长期转向稳定发展期，城市发展正从大规模增量扩张阶段转向存量提质增效为主阶段。在上述政策导向下，传统基建投资优先级相对靠后，投资增长空间持续收窄，行业竞争更趋激烈，加之部分业主资金紧张，公司外部整体清收环境严峻，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大。

###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及国资委工作要求，深入践行“创造 质量 品牌”企业价值观，持续优化区域布局，统筹推进深化改革，始终坚定不移地走高质量发展之路，不断提升全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公司将积极适应市场变化，不断推动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持续稳固

发展基本盘。同时，为了保持市场竞争力，公司必须不断投入资金于技术研发、设备更新以及人才培育等方面，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近年来，公司保持了相对稳定的盈利水平，并为股东创造了持续稳定的投资收益。为持续产生盈利，公司资金需求较大，一是传统基建行业竞争更趋激烈，为稳住市场份额并确保顺利履约，及时支付中小企业欠款，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大。二是公司持续推进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运营，资金投入较大。随着公司大力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三是当前地缘政治冲突持续升级，地区安全局势剧烈动荡，全球政治经济格局面临深刻重塑，面对这一系列难以预测的外部冲击，公司需要保留一定的资金以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

###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抢抓市场发展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转型、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寻求新的效益增长点等方面。公司将在巩固铁路、城轨、公路、市政、房建传统优势基础上，着力向水利水电、能源管网、智能建造、算力设施等新基建横向拓展，从以施工建设为主向存量设施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纵向延伸，加大资金投入，推动业务结构优化升级，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给股东带来长期稳定的回报。

### （五）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继续围绕“效益提升、价值创造”核心目标，全力推动经营高质量稳增长，提升传统优势领域市场竞争力，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发展，健

全完善新型经营体系；着力提升投资经营质效，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加快资产盘活和低效无效资产处置；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强化价值创造型项目管理，持续深入开展清收攻坚行动，落实大商务管理再提升暨降负债三年行动方案，努力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

#### **四、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计划〉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和计划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至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和计划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和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